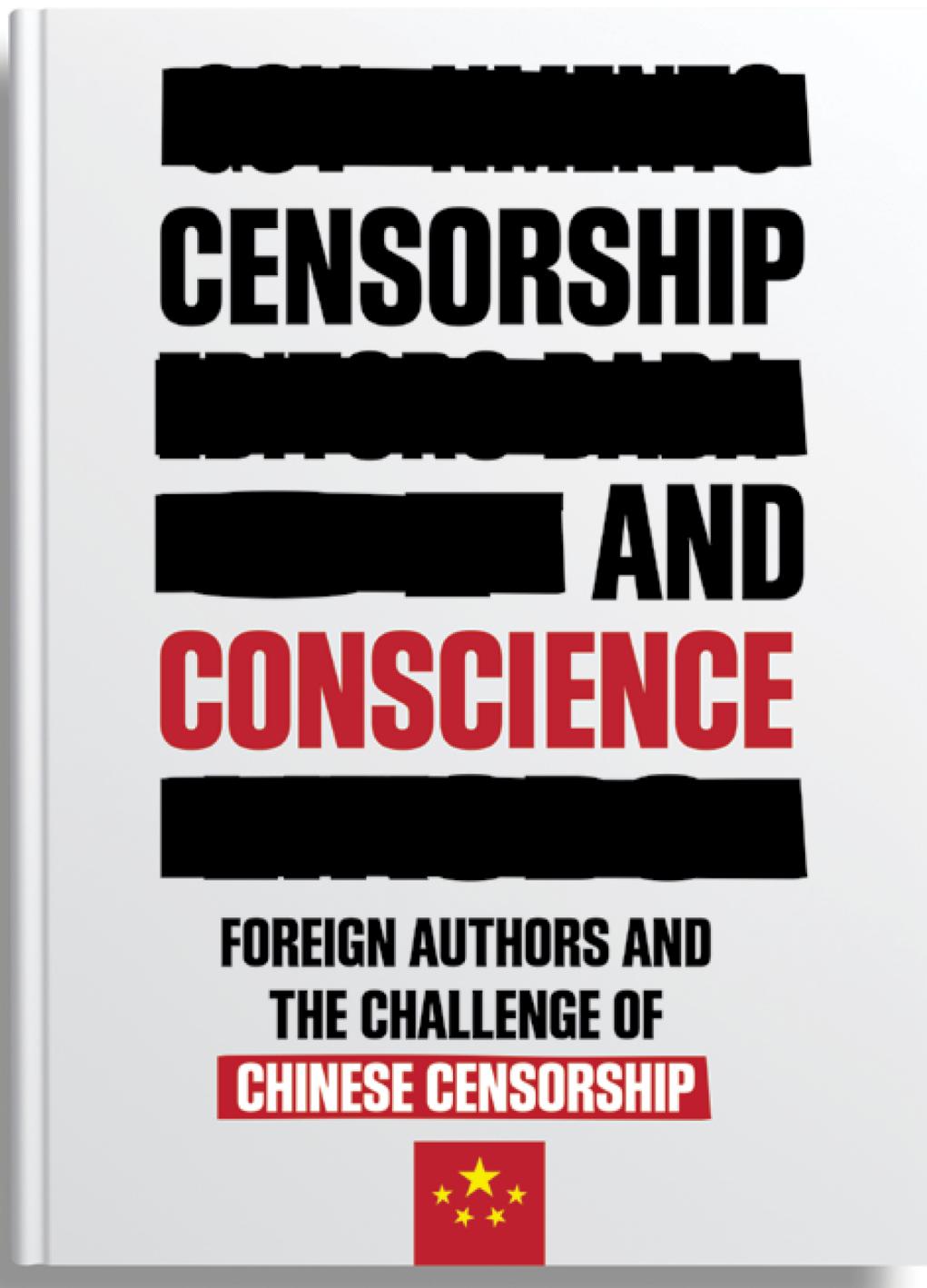


审查与良知： 外国作者与中国审查制度的挑战



审查与良知：外国作者与中国审查制度的挑战

导言

众所周知，中国政府审查图书、电影、音乐、新闻、网络写作以及其它内容，甚至以这种做法为荣。中国政府认为审查有助于引导公共舆论，对维持国内稳定至关重要。对中国出版业来说，这意味着出版商要非常警惕地剔除任何“不当”的内容，包括中国历史的一些细节、中国政治、有关中国领导人的细节、露骨的色情内容等；在有些情况下，还包括与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和变性者（即LGBT）有关的内容。在中国，出版商、而不是官员几乎总是预先对出版物进行诸如此类的审查，以避免在图书出版后遭到政府惩罚。

在此报告中，美国笔会中心考量外国作者在面临审查现象严重的中国出版业时如何应对。中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出版市场之一，2015年的总收入预计将超过160亿美元，并以大约每年10%的比例增长。¹中国人正在购买更多图书，并且对外国著作的胃口越来越大。2013年，中国的图书零售额达到82亿美元，比2012年增加了百分之十。²其中翻译著作虽然只占了一小部分，但份额有了增加。2012年，中国出版商买进了16,115种外国图书，比2004年增加了百分之六十以上--那一年中国出版商只购买了略超过10,000种外国图书的版权。³这些外国图书中，又以美国和英国图书最受人欢迎。

对世界范围内的作者和出版商而言，中国市场对翻译著作越来越大的需求使得中国越来越成为一个重要市场。随着预付版税和版税在中国的升高，更多外国作者将会被中国的出版市场所吸引。人们对于他们在这个过程中会面临什么妥协、以及这些妥协会如何影响表达自由存在严重的忧虑。然而，鲜为人知的是中国的审查规模到底如何，外国作者在其著作得到翻译和出版过程中又面临什么选择。

在中国，直接和主要以政治敏感内容为主题的图书，如天安门屠杀、西藏、和台湾，几乎全部会遭到审查，但是即使诗歌、小说、回忆录、甚至自助类书籍有时也会遭到编辑手术刀的无情切除。美国笔会中心的研究发现，在许多情形下，外国作者，还有他们的经纪人和出版商，对中国的图书审查没有足够了解，以便尽一切所能地确保他们的图书不受到审查，或者受到最小限度的审查。许多人签了合同，合同承诺保存作者的原著内容，但是却将翻译工作全部交给中国出版商，而且不对译文进行校看，这使得他们的材料可以轻易被删改而不被察觉。一些作者允许他们的外文版权协议的细节由他们的经纪人或出版商与对方商谈决定。这些经纪人或出版商可能既不对中文版的删改提出异议，也不向他们的客户提出这个问题并进行商谈。在很多情况下，作者压根不知道他们的著作受到了审查。

对另外一些作者来说，这个过程则要透明得多。作者获知与中国出版商的翻译出版协议，并被告知其中一些内容必须被删除。美国笔会中心发现，一些作者也许太快

地同意中国出版商提出的删节或改写要求，而他们其实并不必要这样做，他们不知道自己有不接受以及讨价还价的砝码，此前已经有其他外国作者成功地做到了这一点。另一些作者的确讨价还价，但在是否容忍中国出版商删除那些他们坚持要删的内容时，仍然面临痛苦选择。在外国作者是否接受对他们的著作进行任何删节或改写的问题上，美国笔会中心访谈过的作者看法不一。一些作者认为，即使被冲淡或者扭曲，将新的思想带进中国将会帮助推动自由表达，使得中国读者得以接触范围广泛的阅读材料和观点。不然的话，他们就不会有这些东西。另一些作者则认为，同意接受中国的审查，尤其是当一个外国作者可以选择不这样做的时候，无异于纵容和鼓励这种中国作者不得不接受的审查制度，进一步限制中国的言论自由。

我们也请中国作者、翻译和出版商谈了他们的想法，其中许多人都是中国审查制度不情愿的参与者。如同外国作者那样，他们的观点也不尽相同。许多人强调，外国作者有责任检查他们的著作是否受到了审查，并指出在哪些主题上他们认为外国作者不应该妥协、不应该接受审查，以免帮助中国当局达到政治压迫的目的。他们还提出外国作者可以采取的其它选择，如在译文其中包括注解，指明哪里有删节，并将删除部分贴在网上，或者在台湾或香港、而不是在中国大陆出书。台湾和香港目前不受与大陆同样的编辑限制，一些不能在中国大陆出版的译作得以在台湾或香港出版和出售。

中国政府的审查系统不容许其公民享受言论自由以及获取信息的自由这些人权，是政府压制重大违反人权信息的重要工具。这样的信息包括1989年对天安门广场抗议的血腥武力镇压以及对政治犯的迫害。⁴这种压制信息的努力在中国的14亿人口中相当成功。信息受到严格的控制，包括对互联网的控制，而在国外的世界绝大部分地区，互联网则四通八达，信息传播大体上不受任何限制。

在2015年1月前往中国大陆和香港的一次访问中，美国笔会中心代表团与不少中国作者和活动人士进行了交谈。后者谈到了他们在大陆观察到的“历史失忆症”，指出许多正在成长或刚刚成年的年轻人根本不知道发生过天安门暴力镇压。同意审查自己的著作，特别是被审查的材料与敏感的政治问题相关，那将进一步帮助这种强加于人的历史失忆症。尽管每个作者、编辑、经纪人和出版商会决定自己是否接受对一部著作的审查，但是一个社群和一个行业的集体决定会带有相当大的政治份量。中国政府是将审查制度视为一个有时限的做法、最终会在全球化的压力下放弃，还是将其视为一个可以永久持续并捍卫的制度，行业的集体做法将起到影响。此外，外国作者具有绝大多数中国作者所没有的一个奢侈，那就是，他们可以拒绝服从这一审查制度，而不牺牲自己的职业生涯或失去发表著作的渠道。

是否接受审查已经进而演化成一个令人烦恼的自我审查问题。好莱坞电影制片厂在一些情况下曾经邀请中国审查员到他们的片场，目的是避免成片后出现问题，使得他们在进军有利可图的中国市场的过程中遇到麻烦。⁵一些研究中国的学者已经感到他们必须对自己的工作进行调整，以确保他们能继续获得去中国的签证。假以时间，大量美国作者也许会开始回避有些主题，以确保他们的书被译成中文时能顺利发表。作为一个致力于作者之间相互支持和团结的国际组织，美国笔会中心还必须

把中国作者的观感考虑进来，因为他们在为抵抗和不服从审查制度而付出最高的代价，包括被判终身监禁。我们需要考虑如何尽自己的职责，与他们站在一起。

一个作者是否应该同意对他或她的作品进行审查、审查到什么程度，这是一个良知问题。随着中国市场增长、中国出版商和读者对外国作者和出版商愈益重要，非常关键的一点是，要建立起一套原则，确保中国出版界和世界出版界日益增加的交往不会导致对审查的接受越来越日常化、越来越多但却鲜少谈及。基于本报告的研究结果，美国笔会中心确认了一套核心原则，外国作者和他们的同仁准备在中国大陆出版书籍时应该对此予以考虑。这包括，对一本书遭受审查的可能性进行评估，与中国出版商就他们提出的文本变动进行谈判，检查完成的译文中是否有未经授权的改动，拒绝那些会从根本上改变著作之核心阐述或削弱其文学质量的变动，或拒绝删除或扭曲对重大中国历史、政治和人权问题的提及。美国笔会中心鼓励作者、编辑、出版商、经纪人和翻译在签署与在中国大陆出版图书有关的合同或做出其它安排时，谨慎考虑这些原则。为了避免无形当中成为世界上最强大、最压制的审查制度的附属品，全球出版业的参与者们必须了解状况，并谨慎考虑在中国出版所面临的良知问题。

报告的方法论和框架

美国笔会中心在美国、中国、香港、台湾、澳大利亚、和欧洲多地访谈了几十位作者、编辑、翻译、出版商和出版经纪人，了解了他们对中国审查制度的经历以及他们认为应该如何应对；中心也参考了媒体对遭遇审查的作者的报道以及这些作者所写的观点文章。本报告是在这样的基础上写就的。

报告首先对中国大陆的图书审查体系进行一个概览。接着，报告分析外国作者当前如何与这个体系打交道以及如何评估一正一反两种主张：是赞同自己的著作被改动或删节以便能够在中国大陆出版，还是反对进行这样的改动或删节，放弃在中国大陆出版。报告在最后提出建议，当在中国大陆出版著作将面临可预见的改动时，帮助外国作者和他们的伙伴做出一个知晓状况、符合良知的决定。

中国大陆的审查制度：审查过程是如何进行的

在中国，图书、电影、电视节目、报纸、和社交媒体都必须服从严格的编辑限制，当局很少将这些限制清楚地加以规定，但是人们却都心里明白。中国出版规定禁止出版许多门类的内容：任何主张和传播邪教、迷信、色情、赌博、或暴力的印刷品，以及破坏民族团结、扰乱公共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内容。⁶中国的出版商最防范的是两大类内容。北京作者、性学者李银河在接受《纽约书评》的采访中做了描述：“禁书和审查的主要评判标准有两个。一是黑，一是黄。黑是政治问题，比如反对共产党。黄是性。”⁷

我们所访谈的作者最多提到的、注定会受到审查的敏感领域是“三T” – 天安门、图伯特（西藏）和台湾 – 以及与少数民族、过去或当今共产党领导人、或共产党历

史相关的主题，或者在对历史事件的描述与官方的描述有出入的情况下。其它对出版商来说的禁忌包括对流亡藏人精神领袖达赖喇嘛、被禁止的法轮功组织、或诸如文学评论家和诗人刘晓波等政治异见人士的提及。刘晓波2010年获得了诺贝尔和平奖。

在许多情况下，涉及敏感主题的著作根本无法到达翻译阶段。以E·L·詹姆斯（E.L. James）以虐恋为主题的《格雷的五十道阴影》以及阿亚德·阿卡塔（Ayad Akhtar）的《美国托钵僧》为例，中国出版商均购买了版权，但后来又取消了合同或迟迟未出版，因为出版商看到这两本书的内容不会获得审查通过。阿歇特图书出版集团负责附属版权的副总裁南希·韦斯（Nancy Wiese）经电子邮件告诉美国笔会中心说，

“内容涉及伊斯兰、极端主义和性的《美国托钵僧》已经卖出了版权，但后来合同又被取消，因为这本书无法获批出版。”⁸台湾灰鹰经纪公司的创始人谭光磊卖出了《格雷的五十道阴影》的版权，但是中国大陆出版商仍然迟迟未出版，不敢确定这本书是否有任何可能在中国出版。⁹

违反审查体系的出版商有可能面临暂时停业、永久失去出版许可、以及/或者支付大笔罚款。2011年6月，国有珠海出版社在出版了中共的批评者、香港报纸出版商黎智英的回忆录后，被政府强迫关闭。¹⁰谭光磊说，中国出版商最大的恐惧是在不明不白的情况下被政府列入黑名单。“这意味着未来他们会被监视得更紧，”他说。¹¹在中国，没有任何出版商是完全独立或者具有想出版什么就出版什么的自由。即使民营出版商也必须找到一家国家批准的伙伴，才能获得法律要求的国际标准书号，即ISBN，而国际标准书号只颁发给有限数量的国有出版商。中国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控制着国际标准书号在中国的分配，出版商如果出版有争议的图书，会导致分配给他们的国际标准书号数量大幅削减。¹²对一个出版商来说，这样的监控和压力可能意味着慢速走向商业死亡。但是这些惩罚比较少见，因为出版商极端小心翼翼。出版商主动删除图书中敏感的字词或部分，避免碰到政府审查者的红线。

蒙在鼓里：许多作者不知道对译作的审查

美国笔会中心访谈的许多外国作者直到他们的译作出版后才发现翻译版受到了审查。2014年8月，前美国桂冠诗人罗伯特·哈斯受邀在南京先锋书店朗读他的著作。这个书店位于南京的大学区，由防空洞改造而成，被有些人认为是中国最美丽的书店。¹³这次星期六下午的诗歌朗读是配合哈斯诗集中文版的出版而举办的。他回忆说，先锋书店蔓延得很开，“好像七家巴诺书店（Barnes & Nobles）那么大，”“足足有好几百个孩子在那里读书。”¹⁴书店里处处张贴着名作家的画像，如苏珊·桑塔格和加西亚·马奎斯等。它有着“一个真正的文化熏陶浓厚的社会”的外表，¹⁵哈斯告诉美国笔会中心。

尽管外国作者在中国越来越受到热情的欢迎，哈斯本人并没有寻求在中国发表诗集，而是在上海股市上市的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找到了他。这家出版商和国有江苏文

艺出版社八月份在上海书展期间出版了他的诗集。但是直到去中国参加签售活动时，哈斯才发现出版商请他专门为中国读者写的前言遭到了出版商的审查。前言的翻译大体准确，但是他们从哈斯这篇一千八百字的前言中删去了两句话：一些美国年轻人出于对1989年天安门运动以及六四军队血腥镇压民主抗议者的同情而受到中文诗歌的吸引。被彻底删除的两句是这样的：“我的书架最末端的一本书是美国大学生阅读的东尼·巴斯图的《从咆哮的风暴中来》（*Out of the Howling Storm*），因为它讲的似乎是导致天安门运动的新的能量。美国学生曾经看到越战期间学生在抗议中被击毙的情景，因此他们怀着强烈的兴趣和同情观看天安门广场发生的一切。”哈斯的书名被翻译成了《亚当的苹果园》，是他的诗“奥莱玛的苹果树”的别扭的翻译。¹⁶ 在被翻译成外国语而获得新读者的时候，蹩脚的翻译是所有作者都会面临的一个问题，确保每个译本精良准确是件困难的事情。但是在中国，作者还必须提防遭遇审查。

哈斯说，当他把前言交稿的时候，他没有多想准确翻译这个问题。“我根本没想到要发一个警告，”他说。“我应该这样做才对。我当时没想那么多。那又会是另一个文学杂务，而我在忙其它事情。”¹⁷ 如同许多作者一样，哈斯感到一个人无力对抗中国的审查制度。“我不知道哪个人有道义权威或力量，通过拒绝在中国发表译文而带来改变，但我不具备那样的力量。”¹⁸

安德鲁·所罗门的《正午恶魔》在翻译成中文的时候也在他不知情的情况下受到了删节，显示审查者注意的另一个领域的内容：与同性恋、双性恋、变性相关的话题，也就是LGBT话题。美国笔会中心将原书与中国大陆出版的中文译本做了比较后发现，某些讨论LGBT话题的章节虽然并没有涉及露骨的性内容，也还是在译文中遭到了删除。目前担任美国笔会中心主任的所罗门知道我们做了这个比较后，才知道他的书中哪些内容遭到了删除。他说：

“在作者不知情的情况下删除内容实在太过分了，既违背合同，也违背言论自由。我了解到我自己的著作遭到删节的时候，心里极为沮丧。这种做法令人震惊地背叛了作者对他们的译者以及外国出版商所持的信任。作者和原著出版商必须要了解这个情况，他们必须采取步骤，依据个案，一页一页地解决审查问题。我的书《背离亲缘》（*Far From the Tree*）也涉及同性恋话题，我们正在准备在中国出版中译本，我会向出版商极力施压，不要删节任何内容。我会检查译文。相比于《正午恶魔》在中国出版的时候，我现在长了岁数也长了见识。我也希望这个报告会让每个人长一些智慧。”

美国小说家保罗·奥斯特在中国大陆拥有大量读者，他也是在他的小说《日落公园》中译本出版后才发现其中的删改。这本小说2014年11月在中国大陆出版，中国作家和异见人士刘晓波的处境在这本小说中是一个次要的情节。¹⁹ 出版商上海九久读书人文化实业有限公司删除了描写刘晓波和他的处境的那几页。在另外几处提到刘晓波的地方，也以字母“L.”代替。提到中国的地方都用“C国”代替。奥斯

特告诉美国笔会中心说，他从来没有同意过做这样的改动，他感到他的书遭到了“肢解”。一些肢体被砍去了，”奥斯特说。²⁰

上海九久读书人文化实业有限公司的副编辑彭伦告诉美国笔会中心说，他在中文版出版前曾经通过驻纽约的一名中国记者与奥斯特联系，因为奥斯特不使用电脑或电子邮件。²¹这位名叫Daisy Jing的记者说，她在书出版前告诉了奥斯特这些删节和改动，他同意了。²²奥斯特否认有这么一回事。彭伦说，他应该通过电子邮件把奥斯特的许可跟他的美国经纪人以及他的亚洲版权共同经纪人、火鲁奴奴大苹果经纪所的卡罗尔·曼进行确认。“我没发这个电子邮件，”彭说。“这是我的错。”²³

彭伦没有否认中译本做了这些删改。他说，如果不这样做的话，他的公司很可能会被关闭，他的国营生意伙伴浙江文艺出版社也会被关闭。除奥斯特外，上海九久读书人文化实业有限公司还出版其他很多作者，大多数是美国作者，包括索尔·贝娄、雷蒙·卡佛、纳森·英格兰德、乔伊斯·卡罗尔·欧茨、以及菲利普·罗斯。彭伦说，他记得他曾不得已删改过任何一本其它的书。但是对奥斯特的书，他感到没有选择。“这是出于自我保护，”他说。“我也感到历史事实被删节是一个遗憾的事情，但我们没有办法，只能这样。”²⁴

在其它一些案例中，一位作者的美国经纪人也许同意在不和作者商量的情况下对中文译本进行删改。出版业目前正在适应数字出版革命所带来的财政冲击，作者、经纪人和出版商都十分想找到新的收入来源，包括向中国和其它国家出售版权等。纽约市哈维·克林格经纪所的哈维·克林格说，他视外国版权出售为“捡来的钱”，

“能给作者带来在其它地方得不到的曝光。”²⁵他经纪的作者之一、美国专栏作家和自助书籍作者芭芭拉·安吉利斯的书籍在中国十分热销。“眼下她的书在中国卖得比在其它任何地方都好，”克林格说。但是这个过程也不是没有问题。克林格说，安吉利斯的《女人都该知道的男人秘密》一书的中译本删去了原书大约百分之三十的内容，因为她的中国出版商北方文艺出版社认为那些有关床第秘密和建议的内容过于直露。“那里的规矩是‘别谈性，我们是中国人’，”克林格说。他还说，当北方文艺出版社要求删节的时候，他就同意了，因为安吉利斯在中国正在形成一个很大的读者群，版税收入是一个令人欣喜的意外。²⁶

安吉利斯也是从美国笔会中心知道她的书为中国读者做了删节。她感到很意外。

“我不知道他们在删节内容，”她说。²⁷安吉利斯说，她相信她的外国经纪人在与外国出版商的谈判中代表她的利益，甚至做出他们认为适当的编改决定。如果她在出版前就知道的话，她可能还是会赞同进行删节。“有一点智慧好过没有智慧。有一些指引好过没有指引，”安吉利斯说。“他们无法删节我书中表达的爱、意向、智慧、以及我活跃而充满精力的声音。”²⁸

没人查看：中文翻译中无人注意到的审查

对另外一些外国作者来说，中文版的审查发生在翻译过程中，他们本人以及他们的经纪人都不知道这些改动。世界各地的出版商，包括中国出版商，通常都承诺他们不会在不寻求作者同意的情况下对一本他们购买了版权的著作加以改动。他们承诺“忠实原著的翻译，”承诺“没有双方的同意不会对原著进行改动”或类似的语言。但是，如果作者交由中国出版商对翻译负责，不对译文进行检查，那么他们著作的中译本很可能会包含很大变动，即使他们的合同规定，没有作者的同意不许进行改动。我们采访了多位在中国出版了中译本的作者后发现，一些作者是在书已出版后才发现这个既成事实。改动的部分常常涉及政治内容。一位美国记者在中国进行新书巡回签卖会的过程中非常失望地发现，译本删去了原书中对一个达赖喇嘛引言的注释（这位记者担心出来说话会危及他在中国大陆的出版合同而要求匿名）。²⁹这句引言仍然保留着，但是没有注释指出这是西藏流亡精神领袖达赖喇嘛的话。作者在与翻译共进晚餐的时候，翻译告诉他，一家国有出版社无法印刷一个国家敌人的话。所以，这句本来出现在引号当中的话，在中译本中读起来就像这位记者自己说的话一样，这无意中是一种剽窃。

《纽约人》杂志作者欧逸文（Evan Osnos）说，美国作者在中国或任何其它明知对出版物进行审查的国家出版译本时，不应该像鸵鸟那样把头埋到沙子里装不知道。“如今任何在写书的人都至少有能力、也有责任知道在中国出版中译本意味着什么，”他说。³⁰

企鹅图书中国的董事总经理乔·拉斯比（Jo Lusby）说，她在北京的团队检查在中国出版的企鹅图书译本，但是她承认，这种做法在同行中不常见。³¹她说，中译本中缺失的段落并不都是审查的结果。有时仅仅是糟糕的翻译造成的。“因为不好翻，他们不知道怎么办，干脆省略不翻。或者人们对一个故事中的一些细节感到文化上的厌恶，他们认为这些细节对故事并不是那么重要，反而会让读者反胃，所以他们就把它省略了。”³²不管出于什么原因改动原文，这样的省略或改动可能常常发生。

“出版商故意不检查，”拉斯比说。“这不只是一个与中国特有的问题。出版业在很多方面仍然是一个绅士的行业，很多事情都是握手决定下来的。”拉斯比说，出版商倾向于不猜测对方，希望“信由人们去做对他们的市场合适的决定。”³³

然而，鉴于中国的审查制度是一个广为人知的现象，雇人对照英文原著和中文译本似乎是一个确保翻译质量、防止暗箱删节的好办法。但是，尽管雇人做这样的检查花费很小，对所有包含敏感内容的翻译手稿进行检查却会改变出版业的一贯做法。

“在出版业这样一个永远缺钱的行业来说，这样做听起来不符合成本效益，”在纽约和伦敦均设有办公室的詹克劳和奈斯比特经纪所的外国版权负责人西赛尔·巴伦兹马（Cecile Barendsma）说。³⁴在谈到小出版商在出售外文版权的过程中另外加上检查翻译这一层费用时，OR出版社的约翰·奥克斯（John Oakes）说：“一本书如果能持平，大家都松一口气。如果挣钱，大家都庆贺……他们没有钱花在检查译文上……他们没有那样的财力。”³⁵

不过，比较大的出版公司尽管在忙着适应新的变化和发行模式，它们并没有财政困难。根据美国出版业协会的数字，2010-2013年间美国出版业的纯收入每年盘旋在270亿美元左右。³⁶ 利润在上升，2013年的利润率是10.7%。³⁷ 2015年第一季度，世界最大的出版公司企鹅兰德姆出版公司的部分拥有人贝塔斯曼说，在它的多媒体商业中，出版是驱动增长的主要来源。³⁸

另外，美国笔会中心所接触的译者说，检查中文翻译的费率是7美分一个字。如果作者事先指出他们著作中哪些部分有可能在翻译过程中引起审查者的注意，那么只对那些部分进行检查费用应该不会过高。

知情的决定：同意对中文译本进行删改的作者

对译作的审查虽然有时是在作者不知情的情况下发生的，但是在另外的情况下，作者知道对他们的著作进行的删改。这些作者在与他们的经纪人或他们的中国编辑和出版商直接讨论了后者所要求的删节或改动后做出了决定。在解释他们为什么同意对中译本进行删改时，许多作者认为，将新的思想传入中国，即使在受到扭曲或删减的情况下，也仍然会给中国读者带来好处，并最终帮助推动在中国的自由表达。

何伟（Peter Hessler）是一位在中国生活了十年的作者。他的几本著作都在中国大陆出版了中译本（其中有些改动和删节）。他2015年3月在《纽约人》的一篇文章里讲了自己的观点。何伟以他的中国编辑张吉人为例，认为应该把中国出版商和编辑看作盟友而不是对手，力争把更多的信息带给中国读者（何伟的书哪些部分需要删节、哪些部分需要改动主要由张吉人决定）：

“张吉人不是党员，对他这样一个编辑来说，没有什么意识形态可言，也没有一个绝对禁忌的主题。他的审查是防御性的：他不是要倡导一个说法，也不是要掩盖某些具体真相，而是避免引起一个更高权威的注意。事实上，他的目标是尽可能准确地翻译和出版一本书，但这个目标可能会跟共产党的目标发生冲突。”³⁹

何伟强调，中国出版商在应对政府审查人员的要求时能做的非常有限，他们本人常常并不赞同他们必须执行的规定。但是中国审查制度带来的这个矛盾不是外国作者和这些出版商之间的对立，而是外国作者和制定这些规定的威权控制系统之间的对立。他恰当地指出，在这个对立中，一些出版商可以是作者的盟友。

何伟强调说，中国读者足智多谋，知道如何应对审查制度，如何通过其它途径找到被审查的材料。不过何伟也同意，作者同意接受删改应该有个限度。他的三本书都在中国大陆出版了中译本，但是第四本书《甲骨》（*Oracle Bones*）还没有出版中译本。这本书“包括对维吾尔人和法轮功的报道，会受到与其它书不同的对待。这本书主要讲述乡村和小城镇普通中国人的生活。”⁴⁰ 何伟与张吉人都同意不要尝试在中国出版译本。何伟解释说，“我不想出版一本核心内容被删掉的书，张吉人告

诉我说，他也无心做那样的事情。”何伟进而补充说，他所有的书，包括《甲骨》在内，都在台湾出版了未经删节的中译本。⁴¹

麦克·梅尔（Mike Meyer）接受了对他的书《老北京最后的日子》（*The Last Days of Old Beijing*）进行的删节。这本书讲的是对北京古建筑大范围的摧毁。他告诉美国笔会中心说，外国作者放眼中国、让他们的著作在中国出版是非常重要的，这样中国读者就能读到，作者所访谈的对象也可以确保作者所写的内容是忠实的。他认为，中国读者对他们所读的东西哪里受到了审查员的删节十分警觉。他说，大家都“假定中国大陆媒体和读者遭到了蒙蔽....但是在我的巡回签书活动中，不断有读者请我更坦率地告诉他们‘到底’删除了什么。”⁴²

美国前国务卿亨利·基辛格的《论中国》（*On China*）一书的中译本也遭到了删改。这表明即使那些对中国历史持亲善态度的人，也免不了会遭到审查。乔纳森·米尔斯基（Jonathan Mirsky）在为英国的《文学评论》评这本书的英文原著时说，基辛格的书避而不谈什么导致了1989年对北京民主抗议者的镇压，对此他感到“智力上的不解和困扰。”⁴³相反，基辛格写道，“这里不适合讨论导致天安门广场悲剧的一系列事件；每人介入这场危机的来由各不相同，而且常常互相冲突，因此每一方都有不同的看法。”⁴⁴

在中文版中，这个问题甚至被进一步回避。2012年10月由中信出版社出版的中译本称天安门广场发生的事情为“事件”而不是“悲剧”。中译是这样的：“这里不适合讨论导致天安门风波的一系列事件；每人介入这场危机的来由各不相同，而且常常互相冲突，因此每一方都有不同的看法。”

在同一章的后面（这一章的原名是“天安门”，中译则变成了“美国的困境”），基辛格引述美国前总统乔治·H·W·布什的话说，美国“不能对人权或政治改革这样事情视而不见。”但是在中国大陆的中译本中，这句话变成了美国仅仅不能对北京的“政治改革”视而不见。原句中的“人权”不见了。被删掉的还有基辛格与中国当时的国家领导人邓小平的两页对话。这场对话发生在天安门屠杀大约六个月后，内容与如何处置中国物理学家方励之有关。方励之在镇压抗议者开始后逃进了美国驻北京大使馆。但是中国读者永远也无法读到这段对话，历史学家史景迁（Jonathan Spence）说，基辛格与邓小平对话中的这一段是“最有意思的。”⁴⁵

基辛格的女发言人杰西·莱普林（Jessee Leporin）告诉美国笔会中心说，在中译本出版前，基辛格通知他的中文出版商说，“他的一贯原则是不授权任何对其著作的改动或删节。”⁴⁶然而几个星期后，书出版了，出版商通知基辛格他们“对文本做了一些提议中的修改，”莱普林在一封电邮中写道。她说，基辛格的反应是告诉出版商“他不是要寻求会引起尴尬，”但是如果人们问起这些与原著不一致的地方，“他会清楚地表明他没有授权进行任何这样的改动。”莱普林还说，基辛格“尊重其他作者的决定，他认为严谨的人们有可能在这些问题上有不同看法。他还相信，总的来说，《论中国》向中国读者提供了一个美国方面对这些事件的观点，这是有用的。”⁴⁷

哈佛大学著名的东亚历史退休教授傅高义（Ezra Vogel）也持类似的看法。他的邓小平传的中译本也遭到了部分审查，但是得到了他的同意。傅高义说，“对我来说，这是个很容易的选择。我觉得能在中国出版这本书的百分之九十，好过零蛋。”⁴⁸

谈判空间

那些允许自己的著作被删改的作者也指出，如果向中国出版商施加压力的话，他们有时也会让步，减少删节的内容。如果他们知道作者对删节很敏感，他们删节的时候也许会更加小心，尽量保留能保留的内容，同时仍然避免遭遇来自官方的惩罚。

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历史学教授以及中国问题专家周锡瑞（Joseph Esherick）告诉美国笔会中心说，他认为外国人应该与中国出版商工作，敦促他们接受他们在一般情况下会回避的内容。⁴⁹他说，中国出版社在他的书《祖先之叶》里划出了多达27页的删除和改写，他设法将之降到了9页。周锡瑞还促成对方同意他在前言中说明，书中一些部分遭到了删除或改动，本书的英文原文应被当作权威版本。⁵⁰

结果周锡瑞的书在新浪非小说类畅销书榜上排名第四，在一次媒体见面会上，许多中国记者问他删去的是什么内容。这令周锡瑞相信，在审查问题上与出版商谈判、不断“最大限度地拓展界限”是很值得的。⁵¹与周锡瑞一样，傅高义也介入了他的著作《邓小平时代》（*Deng Xiaoping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China*）的翻译与审查过程。他的中国出版商用了一年时间产生了译稿终稿。傅高义说，到头来，“令人印象深刻的是那么多的东西居然获得了出版。”⁵²傅高义将这本书的中译本收入全部捐给他的母校，支持那里的东亚研究。⁵³

一步不让：拒绝审查的作者

另有一些作者则完全拒绝中译本对他们的著作进行任何改动，即使这一拒绝意味着他们的书无法在中国大陆出版。《纽约人》记者欧逸文在中国度过了八年，他决定不在中国大陆出版他的著作《野心时代：在新中国追逐财富、真相和信念》（*Age of Ambition: Chasing Fortune, Truth, and Faith in the New China*），因为出版商要求他“修改”四分之一的内容。他在2014年5月《纽约时报》上的一篇观点文章中说，这样的一本中译本会“加深有关历史和现状的错误印象。”⁵⁴他决定在台湾出版中译本。

欧逸文告诉美国笔会中心说，这篇观点文章发表后，他收到了其他作者的回应，感谢他说出来他的困境。有些作者告诉他，为了在中国出版，他们同意对自己的著作进行删改，但是他们对此一直感觉很不好，或者感到这样做很“反胃。”“作者们独自面对这些选择，而没有一套建立起来的做法”可供他们参考，欧逸文说。⁵⁵欧逸文接触过的一些作者试图尽量将删改部分最小化，他们与编辑谈判，或者在词语或句子被删除的地方加上省略号进行标记。对欧逸文来说，这些都是令人不悦的

让步：“当一个人开始想出这些个办法和小小的胜利时，他也许会忘了，从根本上来说，这意味着参与一种对自由的限制，而我感到这种限制在一定程度上令人反感。”他还认为，作者不应该从中译本删了多少、保存了多少这样一个量的角度评估这个问题：

“什么被删除了？这样看这个问题是不对的。如果你讲天安门抗议，你不能用正常语言，你得写成‘事件’或者‘动乱’。这就是个实质性的删改。如果你必须把塞尔玛发生的事情描述为‘事件’或‘动乱’的话，那就是不准确的。我们不应该按几页文字、或百分之多少的内容被删节去看待这件事情。”⁵⁶

英国《金融时报》记者詹姆斯·金奇（James Kynge）也表达了类似的态度。他拒绝让中国出版商在他的书《中国震撼世界》的中译本删去整个一章，终止了与出版商的合同。金奇告诉《纽约时报》说，“作为一个致力于准确性的记者，我如果仅仅为了获得中国市场的准入而放弃这个原则，那我会感到自己太虚伪了。”⁵⁷

当希拉里·罗德姆·克林顿（Hillary Rodham Clinton）自传《活着的历史》（*The Living History*）2003年在中国大陆出版中译本的时候，作者惊奇地发现，其中关于反劳改营活动人士吴宏达的部分被删除了。她要求从书店撤书，尽管她的中国出版商辩解说，删节部分只是“很次要、很技术”的改动。⁵⁸ 克林顿的美国出版商西蒙与舒斯特（Simon & Schuster）将被删除的中文译文放在了网上。⁵⁹ 克林顿的新书《艰难抉择》（*Hard Choices*）记录她担任美国国务卿期间的事情，包括一整章讲述美中之间在人权活动者陈光诚命运安排上的交锋。陈光诚2012年从被软禁的山东村庄逃出，在北京逃进了美国驻中国大使馆。《艰难抉择》2014年6月出版的时候，中国出版商无人问津。⁶⁰ 艾伦·格林斯潘（Alan Greenspan）也不允许中译本对他的书《动荡年代》（*Age of Turbulence*）进行重大改动，结果在大陆出中译本的事只得放弃。⁶¹

没有容易的答案

决定是否同意对自己的著作进行删节可能会进退两难。在2014年法兰克福国际书展上，阿根廷作者马丁·卡帕罗斯（Martín Caparrós）长达600页论食品短缺的非小说类著作《饥饿》（*El Hambre*）向中国出版商推销的时候，他们都说，这本书在中国市场无法出版，因为其中两页讲到上世纪五十年代末至六十年代初中国大饥荒的背景。那是一场人为灾难，导致数以百万计的人死亡。卡帕罗斯的亚洲经纪人谭光磊建议卡帕罗斯删去那个部分，作者犹豫地同意了。谭很意外，但松了口气。

“如果这个敏感部分不是著作里非常核心的一部分，我们通常会建议作者删掉它，因为这样一来大家都省心了，”谭说。“你可以争论这种做法，你可以不断努力，但那也许意味着好多年没有成果的工作。但是你可以出版百分之九十的内容。”⁶²

卡帕罗斯最近在西班牙《国家报》（*El País*）撰文，描述了这个令他不安的决定。⁶³ 他告诉美国笔会中心说，他的第一本能是拒绝删除有关的部分，因为他感到他在中

国读者眼里会失去信用，他们会问，这样一本全面论述饥饿的著作居然没有一字不提中国的大饥荒。而另一方面，与梅尔一样，他又觉得中国读者很可能知道他们国家的审查制度如何常见，他们会知道书中的部分内容遭到了删除、为什么遭到了删除。他还反省了他在自己的国家阿根廷遭受审查的经历，并在《国家报》的这篇文章中指出，“当我们生活在一个对言论进行审查的政权下，我们知道它，我们知道为什么某些书或报纸、电影、人不会说某些事情....中国读者也会明白，我不谈中国的大饥荒，才能谈剩下的内容。”⁶⁴ 卡帕罗斯说，虽然他同意对中译本进行删节，但是他希望公开说明这个过程。“我不希望将其保持在黑暗中，在阴影里，”他说。⁶⁵

多大一个问题？

由于审查过程并非中央化的，而是由数千出版商各自预先实施的，我们不清楚进口书遭到审查或禁止的比例有多大。出版商既不公开谈论、也不报告他们进行的审查。2009年，《华尔街日报》援引负责出版业的一位副部长邬书林的话说，2008年出版的275,000种书籍中，有600种被禁止发行，因为他们包含不可接受的内容。⁶⁶ 邬书林说，被禁的材料涉及要求地区或民族独立、颠覆、或煽动战争。

负责向中国出版商出售外国版权的文学经纪人虽然对此有第一手经历，但是他们没有收集统计数字。安德鲁·纳恩伯格经纪所在北京的经纪人杰琪·黄（Jackie Huang）在一个电子邮件中说，她的经纪所每年向中国出版商出售大约一千种书的外国版权。“很少、很少的书”需要遭受审查。但是她说，她无法提供一个具体的数字或一个百分比。⁶⁷ 那些会有问题的书是那些包含“极度敏感词”的书，如提到被取缔的法轮功组织。灰鹰经纪所的谭光磊也说，看上去只有很少数量的书遭到审查。

“那些会找来麻烦的书压根就不会走通出版过程，出版商压根不会购买翻译版权，”他说。⁶⁸ 虽然难以量化，但是从我们写这个报告的过程中所碰到的例子的数量看，删节情况也许比这些经纪人知道的或意识到的要更多。

一个巨大的市场

中国巨大的购买力以及很大的都市受教育人口意味着它已经成为国际出版世界中一个更加重要的参与者。阿歇特出版公司每年向中国出版商出售20-30种图书的版权，仅占它全球销售的百分之三多一点。但是这些交易已经变得更加赚钱。阿歇特的南希·韦斯说，“在中国的收入过去五年里在逐渐增加，一般在每种2,000美元至8,500美元之间。”她继而解释说，一些有关健康、心理学、或商业的书籍的预付版税可以卖到“10,000美元甚至更高，”《纽约时报》畅销书榜上的主要商业书籍的中文预付版税能卖到六位数。⁶⁹

版税支付高低差别很大，但是支付得更加一贯，并达到更高的水平。在四川省省会成都出版的《华夏都市报》保持着一个外国作者流行榜。根据最新的排名，英国作家J·K·罗琳一直保持着外国作者中的头牌地位，她2012年在中国的版税收入是两百四十一万美元。⁷⁰ 其他榜上有名的热销外国作者包括加西亚·马尔克斯和他的《百

年孤独》，版税收入为964,800美元，以及瓦尔特·艾萨克森（Walter Isaacson）撰写的苹果创始人《史蒂夫·乔布斯》传记，这本书2012年在中国的收入为804,000美元。⁷¹

虽然六位数支票极为罕见，但是中国正在进口品种越来越多样化的图书。这意味着更多作者正在中国获得读者。伦敦威廉姆·莫里斯经纪所（William Morris Endeavor）的拉菲拉·安吉利斯（Raffaella De Angelis）说，她相信中国对外国文学的胃口三年前达到了一个转折点。那年她与中国出版商签署了出版加拿大作家艾丽丝·门罗多本小说的合同，门罗后来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⁷²威廉姆·莫里斯经纪所还与中国出版商签署了脸书营运执行长雪莉·桑德伯格（Sheryl Sandberg）的《挺身而进》一书的中文交易，以及美国科学题材作者玛丽·罗奇的《交媾—稀奇古怪的性和科学交配》一书。“如今很多东西都能在中国热卖，”安吉利斯说。“多过日本、多过许多其它亚洲国家。”中国读者对译著越来越高的兴趣“当然让我们的客户非常高兴，令人满意，”她说。⁷³

保罗·奥哈罗兰（Paul O'Halloran）在画廊出版集团（Gallery Publishing Group）以及西蒙与舒斯特公司下的斯克瑞伯纳出版集团（Scribner Publishing Group）负责国际和国内版权事务。他通过电子邮件告诉美国笔会中心说，“大局看公司的中国生意份额不大，”在成年人书籍的外国版权交易中占的份额不超过百分之十。过去十年的样子中国对外国图书版权的购买经历了一个繁荣。这场繁荣已经慢下来了一点，奥哈罗兰写道，“但中国仍然是一个巨大的市场，中国出版商仍然在购进。”⁷⁴

小型出版商也在考虑中国市场。它们在开始考虑将在中国的版权交易作为一个额外的收入来源。纽约奥尔出版社（OR Books）的共同创立人约翰·奥克斯说，五年前或者十年前，他从来没想到要向中国出售书籍版权。“如今这绝对是一个因素，”他说。奥尔出版社每年出版15至20种书，外国版权交易大概是一百起左右，其中百分之十是与中国出版商做的。“对我们这样一个小小的出版社来说，这是很大一块，而且还在增长，”奥克斯说。⁷⁵

中国作家的看法

除了访谈外国作者、经纪人和出版商外，美国笔会中心还与居住在中国大陆、香港、台湾和海外的不少中国作者进行了谈话。在外国作者是否应该接受中译本对原著的删改这个问题上，他们的看法也各不相同。

对中国大陆的作者来说，审查是生活中无所不在的一个事实，他们必须在一个被困其中的制度里工作，而挑战那个制度具有极大的个人风险。居住在北京的西藏异议诗人和作家茨仁唯色（Tsering Woeser）告诉美国笔会中心说，审查最大的危害是删掉历史、或者使虚假的历史成为正宗。“作者配合极权主义的宣传机器、配合独裁政权的审查制度，而接受对自己著作的阉割，不管这种接受是多么地不情愿，但一旦接受了就是一种‘自我审查，’”她说。唯色自己的著作被禁在中国出版，因为她的写作，她失去了工作、政府分配的住房、以及保险。中国政府不给她发护照。

“可以说，除了关进监狱，能被剥夺的都剥夺了。”⁷⁶

移居美国的中国作家余杰说，外国作者应该抵制中国的审查。“因为言论自由是最重要的，”余杰说。⁷⁷流亡德国的中国作家廖亦武说，那些允许自己的作品被删改的外国作者有变成“共产党宣传工具”的危险。⁷⁸他认为，外国作者应该允许他们的著作被盗版、没有国际书号在中国非法流通。这种方法能“保证[著作]的完整性，但是你拿不到版税。”廖亦武说，损失的收入“就当为中国人民的言论自由做贡献了。”⁷⁹

流行中国小说家以及经常为《纽约时报》撰稿的慕容雪村心里更加矛盾。他说，对任何一个作家来说，接受、或者不接受审查都是一个艰难的选择，他自己就是这样。他一直站出来反对中国的审查制度，包括2013年发表在《纽约时报》中文网上的“致黑暗中的弄权者”。他写道：

“你们审查文章、删除言论，把文学当成毒药，把言说当成犯罪，把每一个优秀的脑袋都视为自己的天敌。在你们的努力之下，这13亿人口的国家居然没有一份真正的报纸，这960万平方公里的土地居然没有一寸畅所欲言的土地。”⁸⁰

来自中国出版商的版税是慕容雪村的主要收入来源，尽管他的八本书中有七本遭到了深度删改。但是他视他所做出的这些妥协为一个危险的滑坡。“如果能够接受删除几个字，那就可以接受删除几个句子，接下来也可以接受删除许多段落，”他告诉美国笔会中心说。“我同时认为，这事应该让作者自己做出选择，我没有权利游说别人放弃金钱来保持较高的道德水准。”⁸¹

美国笔会中心访谈的其他中国作家强调说，将外国读者的书送到中国大陆热心读者的手中极其重要，作者在决定是否接受删改时应把这一点考虑进去。他们还指出两种删改的不同，一种从根本上改变著作的意思或文学性，另一种是对著作无伤大雅的删改。他们认为前者是不可接受的，后者则可以。其中一位作者说：

“如果这本书是关于政治与经济的，那么不用想也知道，经过删改的版本会与原著的意思有很大不同，这样的删改是不可接受的。但如果不是这类的著作，如人物特写或传记，敏感的部分也就几个字，删改并不妨碍它要传达的意思，那么为了让大陆读者可以读到这本书，妥协是可以接受的。”⁸²

一个作家对比何伟的书和欧逸文的书来说明他的观点：“对何伟的书，只要小删一点就行了，欧逸文的书则需要动大手术。就算有一些小的删改，我同意何伟应该在中国出中译本，但是欧逸文拒绝在中国大陆出中译本是对的。”⁸³

另外一个作者为那些考虑是否接受审查的外国作者提供了一个四步测试。他说，“如果符合下列这四个条件，我认为作者应该考虑接受删改：

1. 审查不改变著作所表达的整体观点。
2. 审查不改变著作的整体叙述以及结构，对其文学质量没有重大影响。
3. 审查不悄悄塞进作者不希望表达、但出版商希望表达的新内容。
4. 在书中以某种方式指出中译本受到了删改，这样读者知道这不是一个“完整”的译本。⁸⁴

中国作者还就如何在这个过程中的每一步与中国的审查制度进行较量和周旋。其中一位作者敦促外国作者和出版商“只跟声望比较好的中国出版社和编辑打交道，要求中国出版商和编辑雇用好翻译，如果可能的话，找到外部专家对中文译本进行检查。”那些不找人检查译文的作者“只能责怪自己。”他说：

“敦促你的中文编辑和中国出版商给你把事情办好。如果他们真想出版你的书的话，他们会出你意外地尽力，不管是质量把关还是减少出版社对你书的删节 – 他们知道如何计算风险，在决定删除什么的时候如何避免做过头。”⁸⁵

美国学者周锡瑞认为这些意见很有道理。他告诉美国笔会中心说，作者应该考虑自己安排人翻译，找他们认识和可以信赖的人，或者至少雇人在出版前检查译文。他说，首先需要注意的是避免出现译者“把敏感的内容拿了出去但是没有告诉你。”其次，他建议作者与了解中国的经纪人合作。“找那些了解中国出版业的人，建立个人联系，”他说。⁸⁶

另一个中国作者还强调了与中文编辑和中国出版商就拟议的删节进行谈判，并提出了如下建议：

1. 与出版社谈判，声明拟议的删节内容是‘学术性’的，或‘虚拟’的；出版商/译者也许误解了上下文；它并没有冒犯的意思；它不会冒犯任何人；遣词可以做不同的理解。
2. 在不影响叙述的前提下，提出淡化用词。大多数审查会相当微妙，比如把“苏联独裁者斯大林”改为“苏联领导人斯大林”。在我看来，这种情况下接受改动的好处大过损失。
3. 如果改动后的版本不符合任何一方的期望，那么提出删去段落，并在删除的地方提示内容有删除，如这里删除了三段或者两个部分。不要用‘删除’这个字。我已经多次碰到这样的例子，不过绝大部分时候都是在中文原著中。
4. 请求编辑/出版商至少在前言中申明删节，越具体越好。这不是个过分的请求，只要用词中性，大多数出版商都不会拒绝。
5. 非正式地请求编辑/出版商帮助把被删的部分以某种方式在网上非正式地

提供给读者。一些同情的译者甚至会帮助这样做。

6. 如果可能的话，在台湾或香港出版一本全译本。⁸⁷

在台湾和香港出版全译本固然是一个有吸引力的选择，因为那里的书店可能有专门的柜台出售在中国大陆被禁的书籍，大陆游客常常会在这些柜台浏览和购书。但是许多港台出版商在中国大陆有个人与生意上的联系，很容易遭到报复。2014年5月，在紧邻香港的深圳，一家法庭指控香港书商姚文田走私工业油漆进入中国，并判处他十年徒刑以及41,000美元的罚款。⁸⁸他的支持者说，对他的判刑是因为他的公司晨钟出版社不断出版禁书。这家公司以出版异议作者的著作闻名，并且正在计划出版流亡作家余杰的新书《中国教父习近平》⁸⁹对姚文田的判刑很可能对香港出版业有一个震慑作用。中国当局同时还阻拦人们从台湾或香港带书回中国大陆。⁹⁰

除了在台湾或香港寻求未经删改的图书，上海九久读书人文化实业有限公司的彭伦还指出，不遗余力的中国大陆读者还有至少三种其它方式找到禁书：他们可以通过淘宝这样的网购网站购买海外版本（这样做是非法的但是相当普遍）；他们可以在网上或街上购买盗版；最后他们还可以下载热心读者上传到网上的扫描本。⁹¹这些方法都是特殊而有针对性的方法，不能保证在中国有大范围的读者，但是他们的存在指出中国读者的足智多谋。如果一个完整的版本存在的话，一些读者会找到它们。

推荐意见

美国笔会中心反对出于政治动机的政府审查制度，呼吁中国政府尊重言论自由，解除出版前的审查，并中止针对行使言论自由权的作者、编辑和出版商进行的一切惩罚和报复。

根据这份报告的研究结果，美国笔会中心找出了一套核心原则，作者、出版商、编辑和经纪人准备在中国大陆出版中译本的时候应该加以考虑。

- 1. 第一步，作者对自己的著作进行一个自我评估，决定它是否包含中国政府会审查的内容，包括政治与文化上的敏感话题。**
- 2. 对那些包含可能会被认为敏感的内容，作者、出版商、编辑和经纪人应该对译本可能会进行的审查保持高度警觉，应该：**
 - 确保与中国出版商的合同包括一个协议，规定对原著的任何以及所有删节和改动都必须预先经过作者的同意；
 - 如果出版商提出任何对文本的改动建议，与出版商谈判，确保尽可能多地保留原著内容；
 - 找到一个客观而且高水平的第三方译者，对译文进行检查，特别是任何涉及人所共知会被审查的内容，确保译者没有进行未经授权的改动。
- 3. 如果作者必须决定是否接受对他或她的著作的某些改动，以便在中国大陆出版，作者应该抵触下列审查：：**
 - 从根本上改变著作的整体论述、或者著作的叙述与结构；
 - 从根本上损减著作的文学价值；或者
 - 删除或歪曲对重要历史、政治、以及人权问题的提及，包括但不限于：
 - “三T”：天安门，图伯特（西藏）以及台湾
 - 少数民族和少数人宗教
 - 对过去以及当今共产党领导人的描述，对共产党历史与现状的描述
 - 对政治异议人士以及人权捍卫者的讨论。
- 4. 如果决定接受对原著的某些删节或改动，作者应该：**
 - 坚持中译本必须包括一个前言说明，指出译本做了改动或删节。如果可能的话，指出删节和改动在文本中发生的具体位置；
 - 确保被删节的内容以其它方式发表出来，如将删去的部分用中英文贴在网上，并寻求在香港或台湾出版全本；
 - 在书籍的专门网站、出版商网站以及与出版有关的推广活动中提请人们对审查的注意，这样中国的审查制度就无法在沉默中悄悄进行；
 - 把这个经历写出来：考虑写一篇文章，一篇报纸观点文章，或在自己的网站上贴一篇文章，描述你为什么决定同意进行某些删节或改动，提请人们进一步注意中国的审查制度，就文本的改动向中国大陆读者提供更

多信息。

鸣谢

本报告由自由撰稿记者、前美联社驻京记者欧蕾珊（Alexa Olesen）执笔。她同时也参与了这份报告的研究工作。报告由美国笔会中心负责言论自由事项的副主任凯蒂·格兰·巴斯（Katy Glenn Bass）编辑，由苏珊恩·佩蒂皮斯（Suzanne Pettypiece）设计。封面图像设计由 Phil & Company 公司担任。美国笔会中心感谢这份报告所采访过的许多作者、经纪人和出版商。美国笔会中心还希望感谢 May Zhee Lim 在研究中的协助以及琳达·斯坦曼（Linda Steinman）对报告提出的回馈意见。

注释

¹ 初晓英，“中国图书市场快照”，PUBLISHING PERSPECTIVES，2014年8月4日，<http://publishingperspectives.com/2014/08/chinese-book-market-snapshot-bestellers-e-publishing-translation/>；《中国图书出版》，宜必思世界市场研究，2015年3月，<http://www.ibisworld.com/industry/china/book-publishing.html>.

² 同上。

³ 同上。

⁴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35条和第47条。

⁵ 麦克·西普利和布鲁克斯·巴恩斯，“向中国出口电影，好莱坞让审查者预览，”《纽约时报》，2013年1月14日，<http://www.nytimes.com/2013/01/15/business/media/in-hollywood-movies-for-china-bureaucrats-want-a-say.html>.

⁶ “有关报纸杂志的新规定12月1日生效，”美国国会及行政当局中国委员会，2006年1月4日，<http://www.cecc.gov/publications/commission-analysis/new-regulations-on-newspapers-and-magazines-go-into-effect-december>; 傅华伶，“中国的民族仇恨言论难题，”<http://www.ohchr.org/Documents/Issues/Expression/ICCPR/Bangkok/FuHualing.pdf>.

⁷ 张彦，“性在中国：与李银河的访谈”，《纽约书评》，2014年9月9日，<http://www.nybooks.com/blogs/nyrblog/2014/sep/09/china-sexuality-li-yinhe/?insrc=hpbl>.

⁸ 阿歇特图书出版集团负责附属版权的副总裁南希·韦斯致作者的电子邮件(2014年11月21日美国东部时间4:02 PM)(作者留档)。

⁹ 台湾台北灰鹰文学经纪所创始人谭光磊与研究员欧蕾珊的电话访谈，美国笔会中心(2014年10月27日)。

¹⁰ 国际笔会，就中华人民共和国而提交给普遍定期审议第17次工作小组的报告[此后简称为“国际笔会普遍定期审议报告”]，2013年3月，<http://www.pen-international.org/wp-content/uploads/2013/05/China-UPR-March-2013-PEN-International.pdf>.

¹¹ 谭光磊与欧蕾珊的访谈。

¹² 国际笔会普遍定期审议报告。

¹³ Wong Hiifu, “中国最美的书店....在一个汽车公园”， CNN, 2013 年 10 月 6 日，
<http://www.cnn.com/2013/09/02/travel/nanjing-book-shop/>.

¹⁴ 诗人罗伯特·哈斯与研究员欧蕾珊的电话访谈，美国笔会中心（2014 年 11 月 26 日）。

¹⁵ 罗伯特·哈斯与欧蕾珊的访谈。

¹⁶ 罗伯特·哈斯，《亚当的苹果园》，Douban.com, <http://book.douban.com/subject/25928090/>.

¹⁷ 罗伯特·哈斯与欧蕾珊的访谈。

¹⁸ 同上。

¹⁹ 保罗·奥斯特，《日落公园》，Douban.com, <http://book.douban.com/subject/25912882/>.

²⁰ 作家保罗·奥斯特与研究员欧蕾珊的电话访谈，美国笔会中心（2014 年 11 月 26 日）。

²¹ 上海九久读书人文化实业有限公司副编辑彭伦与研究员欧蕾珊的电话采访，美国笔会中心（2014 年 12 月 2 日）。

²² 记者 Daisy Jingist 与研究员欧蕾珊的电话采访，美国笔会中心（2015 年 1 月 8 日）。

²³ 彭伦与欧蕾珊的访谈。

²⁴ 同上。

²⁵ 纽约市哈维·克林格经纪所创始人哈维·克林格与研究员欧蕾珊的访谈，美国笔会中心（2014 年 10 月 21 日）。

²⁶ 同上。

²⁷ 作者芭芭拉·安吉利斯与研究员欧蕾珊的电话访谈，美国笔会中心（2015 年 1 月 13 日）。

²⁸ 同上。

²⁹ 一记者与研究员欧蕾珊的电话访谈，美国笔会中心（2014 年 10 月 17 日）。

³⁰ 作者欧逸文与研究员欧蕾珊的电话访谈，美国笔会中心（2014 年 10 月 28 日）。

³¹ 企鹅图书中国董事总经理乔·拉斯比与研究员欧蕾珊的电话访谈，美国笔会中心（2014 年 10 月 23 日）。

³² 同上。

³³ 同上。

³⁴ 詹克劳和奈斯比特经纪所经纪人西赛尔·巴伦兹致作者的电子邮件（2014 年 10 月 29 日美国东部时间 5:49 AM）（作者存档）。

³⁵ 纽约 OR 出版社共同创始人约翰·奥克斯与研究员欧蕾珊的电话访谈，美国笔会中心（2014 年 10 月 22 日）。

³⁶ 奈特·霍菲尔德，“新的报告显示美国出版业收入 2013 年下降了百分之一”，PUBLICATION, 2014 年 6 月 26 日，<http://the-digital-reader.com/2014/06/26/new-report-shows-us-trade-publishing-industry/>.

³⁷ 简·弗里德曼，“传统出版业的健康盈利 [Smart Set]”，JANEFRIDMAN.COM, 2014 年 6 月 19 日，<http://janefriedman.com/2014/06/19/healthy-profits-traditional-publishers-smart-set/>.

³⁸ 贝塔斯曼说图书出版业一季度利润上升，EXPATICA, May 7, 2015,
http://www.expatica.com/de/news/country-news/Bertelsmann-says-book-publishing-boosted-profits-in-Q1_472201.html.

³⁹ 何伟，“与审查者同行”，《纽约人》，2015 年 3 月 9 日。
<http://www.newyorker.com/magazine/2015/03/09/travels-with-my-censor>.

⁴⁰ 同上。

⁴¹ 同上。

⁴² 作家麦克·梅尔致作者的电子邮件 (2014 年 8 月 20 日美国东部时间 2:58 AM) (作者存档)。

⁴³ 乔纳森·米尔斯基，“亨利看见了什么”，LITERARY REVIEW, 2011 年 6 月。
http://www.literaryreview.co.uk/mirsky_06_11.html.

⁴⁴ 亨利·基辛格，《论中国》，企鹅出版社，2011 年。

⁴⁵ 史景迁，“基辛格与中国”，《纽约书评》，2011 年 6 月 9 日。
<http://www.nybooks.com/articles/archives/2011/jun/09/kissinger-and-china/?page=2>.

⁴⁶ 基辛格博士办公室新闻发言人杰西·莱普林致作者的电子邮件(2015 年 1 月 15 日美国东部时间 12:16 PM EST) (作者存档)。

⁴⁷ 同上。

⁴⁸ 杰安迪，“作者接受审查者的规矩以便在中国卖书”，《纽约时报》，2013 年 10 月 19 日，<http://www.nytimes.com/2013/10/20/world/asia/authors-accept-censors-rules-to-sell-in-china.html?pagewanted=all&r=0>.

⁴⁹ 作者周锡瑞与研究员欧蕾珊的电话访谈，美国笔会中心（2014 年 10 月 27 日）。

⁵⁰ 同上。

⁵¹ 同上。

⁵² 杰安迪，“作者接受审查者的规矩以便在中国卖书”。

⁵³ 傅高义，“在中国有时百分之九十好过一无所有”，哈佛大学出版社博客，2013年10月24日，http://harvardpress.typepad.com/hup_publicity/2013/10/ezra-vogel-on-chinese-

⁵⁴ 欧逸文，“亲历中国的出版审查”，《纽约时报》，2014年5月3日，http://www.nytimes.com/2014/05/03/opinion/sunday/chinas-censored-world.html?_r=0.

⁵⁵ 作者欧逸文与研究员欧蕾珊的电话访谈，美国笔会中心（2014年10月28日）。

⁵⁶ 同上。作者欧逸文与美国笔会中心的电话访谈（2015年3月17日）。

⁵⁷ 杰安迪，“作者接受审查者的规矩以便在中国卖书”。

⁵⁸ 周看，“克林顿‘历史’在中国不会重复自己”，《纽约时报》，2003年9月24日，<http://www.nytimes.com/2003/09/24/world/clinton-history-doesn-t-repeat-itself-in-china.html>.

⁵⁹ 同上。

⁶⁰ 简·伯莱兹，“希拉里·克林顿的《艰难抉择》在中国被禁”，《纽约时报》，2014年6月28日，<http://www.nytimes.com/2014/06/28/world/asia/hillary-clinton-hard-choices-blocked-in-china.html>.

⁶¹ 杰安迪，“作者接受审查者的规矩以便在中国卖书”。

⁶² 谭光磊与欧蕾珊的访谈。

⁶³ 马丁·卡帕罗斯，“怎么用中文说‘闭嘴’？”《国家报》，2015年2月24日，http://elpais.com/elpais/2015/02/23/eps/1424690873_583810.html.

⁶⁴ 同上。

⁶⁵ 作者马丁·卡帕罗斯与研究员欧蕾珊的电话访谈，美国笔会中心（2014年10月18日）。卡帕罗斯在2015年5月13日的电子邮件中向作者证实，他同意在中国出版中译本。

⁶⁶ 狄雨霖，“让出版业百花齐放”，《华尔街日报》，2009年10月15日，<http://online.wsj.com/articles/SB10001424052748704322004574475633512462454>.

⁶⁷ 安德鲁·纳恩伯格经纪所杰琪·黄致作者的电子邮件（2014年12月1日美国东部时间2:15 PM）（作者存档）。

⁶⁸ 谭光磊与欧蕾珊的访谈。

⁶⁹ 南希·韦斯致作者的电子邮件。

⁷⁰ China.org.cn，“在中国的十大流行外国作者”，《人民日报》英文版，2012年12月1日，<http://english.peopledaily.com.cn/90782/8041964.html>.

⁷¹ 同上。

⁷² 英国伦敦威廉姆·莫里斯经纪所外国版权经纪人拉菲拉·安吉利斯与研究员欧蕾珊的电话访谈，美国笔会中心（2014 年 11 月 6 日）。

⁷³ 同上。

⁷⁴ 西蒙与舒斯特公司负责附属版权的副总裁保罗·奥哈罗兰致作者的电子邮件（2014 年 11 月 26 日美国东部时间 11:37 AM）（作者存档）。

⁷⁵ 约翰·奥克斯与欧蕾珊的访谈。

⁷⁶ 诗人与作家茨仁唯色致作者的电子邮件。由桑万翻译（2014 年 11 月 5 日美国东部时间 11:35 AM）（作者存档）。

⁷⁷ 作家余杰致作者的电子邮件。由桑万翻译（2014 年 10 月 24 日美国东部时间 3:02 PM）（作者存档）。

⁷⁸ 作家廖亦武致作者的邮件。由桑万翻译（2014 年 10 月 26 日，美国东部时间 12:48 AM）（作者存档）。

⁷⁹ 同上。

⁸⁰ 慕容雪村，“致黑暗中的弄权者”，《纽约时报》（中文网），2013 年 5 月 20 日，<http://cn.nytimes.com/culture/20130520/cc20murong/>. 英文翻译<http://www.scribd.com/doc/142565797/Chinese-writer-Murong-Xuecun-Open-Letter-to-a-Nameless-Censor>（译者不明）。

⁸¹ 作家慕容雪村与执笔者的电子邮件。由桑万（Scott Savitt）翻译。（2014 年 10 月 28 日，美国东部时间 2:18 PM）（作者存档）。

⁸² 美国笔会中心与中国作者的通信。

⁸³ 美国笔会中心与中国作者的通信。

⁸⁴ 美国笔会中心与中国作者的通信。

⁸⁵ 美国笔会中心与中国作者的通信。

⁸⁶ 周锡瑞与欧蕾珊的访谈。

⁸⁷ 美国笔会中心与中国作者的通信。

⁸⁸ 日本共同通信社，“中国法庭判处香港书商徒刑”，THE GLOBAL POST, 2014 年 5 月 8 日，<http://www.globalpost.com/dispatch/news/kyodo-news-international/140508/chinese-court-sentences-hk-publisher-prison>.

⁸⁹ 同上。

⁹⁰ 张彦，“李锐之女起诉中国海关没收其父回忆录”，《纽约时报》，2015年4月25日，<http://www.nytimes.com/2015/04/26/world/asia/china-lawsuit-over-banned-li-rui-memoir-censorship.html>.

⁹¹ 彭伦与欧蕾珊的访谈。